

证券代码：300181

证券简称：佐力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8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非交易过户 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及数量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7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7）。

2024 年 9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到 2%暨回购完成的公

告》。公司实际回购股份 14,895,07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2%，最高成交价为 15.12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9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03,966,434.0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首次受让的股份数量为 597.5 万股，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85%，全部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456646”。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5,427.08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5,427.08 万份，其中首次认购份额 4,821.83 万份。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营销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骨干员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首次授予人数为 113 人，实际首次认购份额为 4,821.83 万份，认购资金总额为 4,821.83 万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首次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拟认购份额上限，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5]0015 号）。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597.5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85%，过户价格为 8.07 元/股。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

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首次受让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8 个月、30 个月、42 个月后分三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其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等共同扩大其所能支配的公司表决权数量的相关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均已回避表决。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无法对管理委员会和持有人会议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员工持股计划未与上述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三) 本员工持股计划整体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股东表决权，仅保留股东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

综上所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